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的购买，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2024年拟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最高投资额度不超过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

资金来源为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购买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四) 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为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为防范风险，公司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动向，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阶段性的闲置资金，交易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